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文件（十三）

关于抚远市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与

2018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**（书　面）**

**抚远市财政局**

**2017年12月25日**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市政府委托,向大会报告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预算草案,请予审议。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。

 一、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

收入情况:2017年全市公共财政总收入预计（下同）完成196,763万元, 比上年同期增长5%（以下简称“增长”或“下降”）。全口径财政收入完成25,594万元，可比口径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公共财政收入完成17,549万元，可比口径与上年持平。上划收入完成8,045万元，可比口径与上年持平；上级补助收入159,621万元，其中：财力性补助72,558万元,中央省专项补助87,063万元。债务转贷收入17,869万元，公共预算上年结余收入1,556万元；财政专户收入完成160万元；财政专户上年结余收入8万元。

2017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（下同）4,281万元，其中基金收入完成3,712万元，增长222%；基金补助收入566万元；基金上年结余收入3万元。

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收 入 | 执行数 | 支 出 | 执行数 |
| 总 计 | 196595 | 总 计 | 196595 |
| 一、本级收入 | 17549 | 一、本级支出 | 194724 |
|  税收 | 8495 | 二、转移性支出 | 1871 |
|  非税 | 9054 |  上解支出 | 1871 |
| 二、转移性收入 | 179046 | 　 | 　 |
|  上级补助 | 159621 | 　 | 　 |
|  调入资金 |  | 　 | 　 |
| 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| 17869 | 　 | 　 |
|  上年结转 | 1556 | 　 | 　 |

2017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收 入 | 执行数 | 支 出 | 执行数 |
| 总 计 | 4281 | 总 计 | 4281 |
| 一、本级收入 | 3712 | 一、本级支出 | 4281 |
| 二、转移性收入 | 569 | 二、转移性支出 |  |
|  上级补助 | 566 |  调出资金 |  |
|  上年结转 | 3 | 　 | 　 |

2017年全市财政专户预算收支平衡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收 入 | 执行数 | 支 出 | 执行数 |
| 总 计 | 168 | 总 计 | 168 |
| 一、本级收入 | 160 | 一、本级支出 | 168 |
| 二、上年结转 | 8 |  |  |

支出情况:2017年全市公共财政总支出预计完成（下同）196,763万元，同比增长1%。其中：上解支出1,871万元；财政专户支出168万元；公共财政支出194,724万元，与同期持平，其中：本级支出106,506万元，下降11%，专项支出88,218万元,增长19%。

2017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计完成（下同）基金预算支出4,281万元，下降52%。

平衡情况：按新的财政体制，2017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201,044万元, 总支出完成201,044万元，当年收支相抵无结余，财政的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。

各位代表，各位委员，过去的一年，我们按照市委年初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围绕“深化改革、稳定增长、改善民生、优化环境”重点工作，更好的服务经济社会事业发展，统筹城乡发展，突出民生保障的决策部署，在人大、政协的监督指导下，在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，积极履行职能，狠抓收入征管,优化支出结构,强化财政管理，为我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及脱贫攻坚提供了可靠的财力保障。总结一年来的财政工作，我们主要取得以下几方面的成效。

**（一）强化财政收支管理，财政综合实力不断提升。**

一是加大收入组织工作，完善税收征管体系。加大税收执法力度，清理整顿越权减免税收等行为，取消违法违规收费项目。强化税收收入特别是主体税收的执行分析与监控，提高收入质量。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对收入的不利影响，较好完成年初确定的收入任务。二是强化预算支出管理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加大向经济转型升级和改善民生等领域的倾斜力度，压缩竞争性领域财政资金投入，严格控制行政经费等一般性支出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加强结转项目执行管理。探索结余结转资金定期清理机制，盘活存量资金，整合财力积极消化增支。三是积极争取上级支持。主动谋划，认真梳理项目，积极与预算单位配合，与上级部门沟通，当年争取国家、省资金支持16亿元，全市财政综合实力不断提升。

**（二）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促进全市经济健康发展。**

一是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。在认真研究分析上级资金分配政策的基础上，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对接，积极反映我市实际困难，争取上级专项资金8.7亿元。二是完善资金政策扶持体系。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作用，加强财政政策引导，构建有偿扶持、引导性投资和无偿补助等多种形式的资金支持体系。三是支持生态保护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。继续推进节能减排，支持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。加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，促进城乡统筹发展，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加快抚远市城乡一体化进程。四是支持现代农业发展，促进农业产业布局优化升级。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，加大农田水利等基础设施投入，推进农业科技创新，支持农村土地有序流转。推动完善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建设。加强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管理，进一步深化农村综合改革。五是发放政府债券17,869万元，用于棚户区、农村危房改造建设2,147万元，支线铁路建设4,500万元，热网改造建设856万元,道路升级改造8,294万元等。

**（三）加大脱贫攻坚支持力度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。**

坚守民生底线，全面提升群众幸福感。坚持共享发展理念，着力补齐民生短板，使人民群众在共建共享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。截止目前，全市各类民生支出16亿元，增长5%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%。一是大力推进脱贫攻坚工程。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和涉农整合力度，投入资金3,481万元，用于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，社会保障兜底扶贫、健康扶贫等工作。落实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项目，协调发改局争取产业扶贫光伏发电项目贷款1,900万元。二是支持完善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，拨付资金2.98亿元。用于提高城乡低保补助、五保对象供养标准和优抚对象待遇；支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提标；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工作；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。三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。拨付资金1亿元，用于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、推进学前教育行动计划、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、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学生资助、学费减免，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等。四是支持农业农村经济稳定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，以及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，拨付资金6.1亿元；兑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（粮食直补、农资综合直补资金、大豆目标价格补贴、玉米生产者补贴）3.48亿元；新增产粮大县资金2,018万元；四是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，新建廉租住房、公共租赁住房、棚户区改造及农村危房改造，拨付资金2,526万元。

**（四）努力健全财政运行机制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服务水平。**

一是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。完善部门预算基础数据库，严格按照中央出台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等政策要求，加强财政预算审核，继续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。二是深化财政改革。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、非税收入收缴、公务卡等各项国库改革。继续推进绩效预算管理，突出部门、单位的绩效管理责任，在绩效目标编制范围、资金规模等方面努力实现突破。三是强化财务监管。加强部门财务管理、会计核算及会计基础工作，强化预算支出主体责任。加强政府采购管理，规范采购流程，完善政府采购管理系统，进一步提高采购效率。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，推进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公有房产土地使用处置问题专项治理。做好政府投资项目工程预、决算审核管理。继续强化财政监督，努力释放审计正面效应，举一反三，进一步加强对收支预算执行的跟踪监督。四是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。组织落实政府投融资计划，强化政府融资项目债务管理，做好存量贷款清理。全口径掌握政府投融资和债务最新动态，切实防范债务风险。五是夯实财政基础。加强对现行财政政策法规制度梳理，进一步提高财政信息化水平。加强“阳光财政”建设，积极做好财政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，明确各部门在预算公开工作中的主体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各位代表，当前我市财政情况总体上是好的，但也面临一些矛盾和问题：受财政体制各方面因素影响，我市财政收入和可用财力增长困难，国家实施政策性减税政策使我市明年的财政收入增速继续放缓，而公共财政支出刚性增强，财政收支压力较大，收支矛盾比较突出；财政支出结构有待进一步改善，财政保障能力有待加强；政府性债务规模逐年增加，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的任务日益艰巨。我们将认真对待这些问题，增强紧迫感、使命感，提高为民理财的责任意识，逐步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18年预算草案

根据中央省市的有关要求，结合2018年财政收支形势，2018年财政政策重点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，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树立“促进发展、保障民生、科学理财、加强监管”的理财观，做好“生财、聚财、用财”三篇文章，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推进财政精细化管理，盘活存量资金，推动建立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计划。**

全市公共财政总收入预计安排（下同）76,520万元,可比口径比上年实际增长1%（以下简称“增长”或“下降”）。全口径财政收入安排26,695万元，增长4%，国税、地税、财政分别安排：10,587万元、7,037万元、9,071万元，其中：公共财政收入安排1.76亿元,可比口径（撤销省直管后收入级次调整）比上年增长5%；上划收入安排9,095万元，与同期持平；财政专户收入安排150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58,770万元，其中：财力性补助58,770万元，省厅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尚未告知。

全市公共财政总支出预计安排（下同）76,520万元，比

上年预算增长1%（按可比口径,以下简称“增长”或“下降”）。其中：财政专户支出150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；公共财政支出76,370万元，均为本级支出。

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计划。**

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安排（下同）1,425万元，其中：土地出让金收入1,215万元，其他基金收入210万元。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安排（下同）1,425万元。

**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计划。**

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计安排（下同）39,608万元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28,841万元，利息收入124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6,246万元，其他收入5万元，转移收入203万元。2018年基金预算支出36,009万元。其中：社会保险待遇支出35,833万元，转移支出42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3,599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4,693万元。分险种的具体情况是：

1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0,567万元，支出10,657万元。当年没有结余。

2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,029万元，支出

687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342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1,859万元。

3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,386万元，支出2,386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999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5,856万元。

4、城乡民居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,016万元，支出2,916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101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2,152万元。

5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1,209万元，支出19,183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2,02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3,164万元。

6、工伤保险基金收入93万元，支出44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49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373万元。

7、失业保险基金收入69万元，支出13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5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798万元。

8、生育保险基金收入149万元，支出123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26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307万元。

**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计划。**

我市目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项目及支出安排。

三、2018年工作重点

为确保2018年财税工作目标的实现和预算的顺利执行，我们将着重抓好五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更加注重征收和监管，坚持财政收入稳中求进。**积极培育新的财源增长点。坚持依法治税，深化税收征管改革，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，加强对重点税源企业的监控，最大限度地将税源转化为税收，做到应收尽收。强化措施，加强对行政事业性收费、罚没收入、国有资本经营收益等非税收入的监管，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。

**（二）更加注重质量和效益，加强改善调控功能。**密切跟踪和准确把握经济走势，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，适度扩大政府投资规模，灵活运用奖补、贴息、债券、政府采购等政策和资源，引导撬动民间投资，促进经济稳定增长、转型发展。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，坚决制止为片面追求收入增幅、排名而虚增财政收入的行为，继续改善财政收入质量，巩固做实收入成果，推动实现有质量、有效益、可持续的增长。

**（三）更加注重统筹和整合，集中保障重点需求。**进一步强化政府预算全口径大统筹，所有非税收入实行预算统筹，严格实行“收支两条线”。加大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的力度。清理整合各类专项资金，深入推进实质性整合。严格执行2017年政府第七次常务会议精神，加强部门结余结转资金管理，基本支出结余资金、项目支出净结余和超期两年以上的项目资金，由市财政一律收回后统筹安排使用。

**（四）更加注重公开和绩效，提高财政运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。**严格执行上级财政关于建立透明预决算管理制度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强化部门公开主体责任、扩大公开范围、细化公开内容、拓宽公开渠道、完善公开机制。预算公开实行同一平台集中公开，建立健全过程管理。同时要按照“互联网+监督”平台的相关工作要求，对列入其民生资金项目公开目录的项目资金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定期按要求公开，方便社会公众查询和监督。对所有市级专项资金实行绩效评价，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中。

**（五）更加注重预防和管控，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的底线。**重点加大对平台公司借款和政府支出责任的管控力度，建立平台公司目录清单，对平台公司债务余额实行动态监控。加强PPP、政府性投资基金、政府购买服务等融资渠道风险管控，优化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体系，建立健全分级响应、分类施策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，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。

各位代表，完成2018年预算和财政工作任务繁重，使命光荣。我们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按照市二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对财政工作的要求，自觉接受监督和指导，振奋精神，扎实工作，为2018年抚远市完成脱贫攻坚任务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努力奋斗！